

立法会：律政司司长动议恢复二读辩论《2025 年成文法（杂项规定）条例草案》致辞全文（只有中文）

以下是律政司司长林定国资深大律师今日（七月十六日）在立法会会议动议恢复二读辩论《2025 年成文法（杂项规定）条例草案》的致辞全文：

主席：

首先我代表律政司及有份参与《条例草案》的各政策局和部门感谢《2025 年成文法（杂项规定）条例草案》委员会（法案委员会）主席陈曼琪议员及其他委员的努力，令《条例草案》审议工作顺利完成，并提出宝贵意见。

正如我在今年四月向立法会动议二读时指出，律政司过去每隔一段时间会向立法会提交《成文法（杂项规定）条例草案》，以综合条例草案方式对多项成文法则有效率地作出修订。

承上一条《成文法（杂项规定）条例草案》在去年获立法会通过的成功经验，今年继续在律政司的协调下，多个政策局把握机会对多项成文法则中一些不切合香港特别行政区宪制地位的条文或提述提出适应化修改建议。《条例草案》内的建议修订大致可分为两组：（1）并非由香港成文法系统性检讨衍生的修订；以及（2）由香港成文法系统性检讨衍生的修订，同时亦以综合方式废除若干成文法则中的过时条文或提述。建议修订大多属于轻微、技术性和无争议的修订，但有助于更新或改善现行法例。

法案委员会在五月十四日、六月六日及六月九日与我们政府同事举行了三次会议，详细审视了《条例草案》的条文。委员整体上同意《条例草案》的内容，并且支持尽快通过条例草案。

政府亦听到委员的意见，深明适时更新或进一步完善法例，和完成法律适应化修改工作既重要又迫切。《2024 年成文法（杂项规定）条例草案》获通过后，政府在短时间内提出另一条综合条例草案，两条条例草案合共处理超过 200 条条例，就完善法例方面，尤其在推动法律适应化修改的工作层面，取得了阶段性成果。政府会继续努力提速提效，加快处理余下的法律适应化问题。就那些同样属于轻微、技术性以及无争议的修例建议，律政司正积极研究在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于二〇二六年提出多一条综合条例草案。我们希望负责的政策局能把握机会，及早拟备好草拟指示。

另外，我们考虑并吸纳了法案委员会的意见，经谘询相关政策局和部门，我稍后将会全体委员会审议阶段提出修正案，并就相关内容作出简介，以及动议这些修正案。

主席，我谨此陈辞，恳请各位议员支持通过二读《2025 年成文法（杂项规定）条例草案》。

多谢主席。

完

2025 年 7 月 16 日（星期三）